附件1

慢性肾脏病一体化管理赋能项目

遴选工作细则

一、遴选条件

（一）项目专家组分为临床专家和技术专家，其成员应分别满足以下条件：

临床专家：

1.三甲医院慢性肾脏病学科负责人；

2.研究生及以上学历，副高级及以上职称；

3.能承担对至少3家及以上基层医疗机构进行培训指导和帮扶等相关任务。

3.能承担对至少3家及以上基层医疗机构的目标患者定期进行患教科普、远程问诊等相关任务。

技术专家：

1.医疗信息化、IT技术、人工智能等领域有5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；

2.了解基层慢病管理现状，有5年以上基层慢病管理工作经验。

（二）项目指导单位应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可以开展带教指导工作的全国三甲医院；

2.肾内科属于所在区域优势科室；

3.拥有≥2名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慢病管理专业的医师，

≥1名营养专业医护人员。

4.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医疗服务质量。

（三）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具有足够的筛查及接受专业培训所需场地和设施设备，医院及科室管理规范。

2.拥有≥2名经过正规培训、具有慢病综合管理防治临床经验的本院任职医师；拥有≥3名有过慢病综合管理防治知识和技术培训，与开展的项目相适应的其他专业技术人员（护士/药剂人员）。

3.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医疗服务质量。

4.家庭医生签约完成度较高，有较好的高血压、糖尿病等慢病患者管理基础。

二、遴选程序

（一）组织申报

请申报人员、指导单位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各填写“慢性肾脏病一体化管理赋能项目专家组成员登记表”（详见附件2）或“指导单位信息填报表”（详见附件3）或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填报表”（详见附件4），并在规定时间内将纸质版盖章扫描件发送至tc@ncme.org.cn。

（二）遴选评审

 在自荐申报的基础上，中心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，并对通过评审的申报单位进行实地抽样审核。

（三）公示认定

经审核符合条件且经公示无异议的申报个人、指导单位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，成为首批项目专家组成员及参与项目单位。